

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

索引号: 11441900MB2C901516/2022-00195	分类:
发布机构: 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	成文日期: 2022-07-29
名称: 关于开展2022年东莞市文化发展专项资金(文化产业类)申报工作的通知	
文号:	发布日期: 2022-07-29
主题词:	

关于开展2022年东莞市文化发展专项资金(文化产业类)申报工作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2-07-29 浏览次数: 41

关于开展2022年东莞市文化发展专项资金(文化产业类)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镇(街)宣传教育文体旅游办、松山湖宣传与社会工作局、滨海湾新区宣教体旅局:

为加快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,根据《东莞市文化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(东府办〔2022〕28号)有关要求,我局制定了《2022年东莞市文化发展专项资金(文化产业类)申报指南》(以下简称《申报指南》)。现就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(一)各单位要广泛发动宣传,认真做好组织工作,按照《申报指南》明确的申报范围以及申报条件等,主动指导相关单位(项目、企业)进行申报。

(二)各单位要严格审核申报单位提供的材料,对申报材料进行核查并加具意见,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(三)请于8月10日前将申报材料(含电子版)报送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产业发展科(联系人:李宇丹,联系电话:22837009)。特此通知。

[附件1.2022年东莞市文化发展专项资金\(文化产业类\)申报指南.docx](#)

[附件2.东莞市文化产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.pdf](#)

2022年7月26日